

出埃及記-第二十三章

耶和華的律例也要求以色列民行出正義與公正的行為，包括不可散佈謠言、不可作惡意的見證、不可在訴訟中歪曲公正，全部都是要求以色列民有一顆公正的心。就算對方是貧窮人，也不能在訴訟中加以偏袒，公義應在任何地方都要彰顯，貧窮只能作為求情的理由，而不是犯罪的藉口。

田地也有安息年，在第七年就不耕不種，讓田地休息，至於休耕的田地若有收成，田主也不能收割，要留給貧窮人去拾取。這條例的動機是出於人道主義，讓貧窮的人在這一年可以有食物維生。但輪耕法可免使土地的養分耗盡，卻又符合現代農業科學的原則。除了安息年，耶和華亦要求以色列民守安息日，不論人或牲畜都要在第七日休息，包括奴隸也可享有安息日，讓身心靈都可以得到歇息的空間。

以色列男子，一年之中要守三個節日，第一個節期是「無酵節」，也是指逾越節，記念耶和華帶領以色列民出埃及的恩典。第二個節期是「收割節」，在莊稼初熟的時候，向神獻祭，又名「七七節」或「五旬節」。第三個節期是「收藏節」，在每年的年底，農作物收割之後舉行，又稱住棚節。其中兩個節期都與收成有關，在初熟和收割時，都需要向神獻祭感謝，以示神的供應及保守。

最後，耶和華以應許作為條例的結束。耶和華應許保護及領導以色列民進入應許之地。如果以色列人順從神，神就為他們剪除一切當地敵擋的人。耶和華又再次警告以色列民，不可敬拜當地的神明，不能與迦南人或迦南的神明立約，讓他們住在迦南地，亦要盡行拆毀各種神像和柱像，因為耶和華是忌邪的，不能與迦南的神明並存。

耶和華應許必因他們的順從而賜福給他們，使他們有糧，免除疾病，後裔繁多，並享高壽。耶和華更聲明，由於以色列的人口不多，所以不會在一年內將這些迦南民族趕出去，免得土地荒廢，野獸增多而危害到以色列，直至以色列的人數增多，能夠承受所有的田地為業，才將迦南人趕出去。不幸地，以色列人沒有聽從耶和華的警告，他們沒有把迦南人驅逐，並且和他們混居在一起，並且敬拜他們的神祇，最後令到整個民族踏上滅亡之路。

從以色列的歷史可以知道，耶和華已賜下律例、典章，讓以色列人遵守，條例清晰地顯示出神的心意及要求，以色列人只需嚴格地遵守，便可以得到神的祝福及應許，可惜，正正是人的軟弱，破壞了整個立約的精神，就是以色列民不以耶和華為神。今天，我們在浸禮中也向主耶穌宣告，祂是我們的救贖主、生命的主，主耶穌也應許我們聖靈會與我們同在，時刻為我們代禱，我們只需與主耶穌保持親密的關係便可。然而，我們卻關心世界、關心自己，卻不關心主耶穌，亦不親近主耶穌。一顆「自以為義」的心，能否討主耶穌的喜悅呢，這需要我們好好的反思。

